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宜安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,406,808.17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0,320,187.91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应当提取利润的10%，即5,032,018.79元作为法定公积金，2023年度当年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45,288,169.12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120,078,826.41元，2023年度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65,366,995.53元。

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随着新能源汽车、智能汽车和自动驾驶技术的快速发展，汽车行业对轻量化的需求持续增长，一体化压铸技术受到了广泛关注，并在制造工艺和材料端实现了新的突破。2023年，一体化压铸成为各大车企的必争之地，汽车行业掀起了一体化压铸热潮，产业发展趋势形成，公司在一体化压铸行业发展前途广阔。华为、蔚来、小鹏、大众、沃尔沃、奔驰等国内外车企均在积极推进一体化压铸布局。随着一体化压铸技术持续发展及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快速增长，大型一体化镁铝合金压铸件在车身、底盘、电池壳体等结构件中不断拓展应用，替代率也将进一步攀升。2023年公司紧抓新能源汽车行业及一体化压铸快速发展的机遇，从高导热压铸镁合金/铝合金及免热处理压铸铝合金材料研发及应用、产品同步设计、模具设计及制造、压铸设备等方面

加大投入，积极布局一体化压铸结构件及智能座舱产品市场。但因公司产能受到限制，急需资金扩大产能，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。鉴于公司目前资金现状，且 2023 年公司盈利水平也没有得到大幅改善，可供分配净利润较低，综合考虑短期生产经营和长远可持续发展，为保障公司扩大再生产顺利进行，维护公司股东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、重大投资计划支出等需求，以保障公司资金实力和业务拓展，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对股东的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各种因素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，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

四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核后认为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提出的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、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宜安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宜安科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(三) 《宜安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4月23日